

责任编辑：马月乔
封面设计：安振家

黑龙江古代民族史纲

Heilongjiang Gǔdai Mǐnzu Shǐgāng

于志耿 孙秀仁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178/16·插页 10·字数 405,000

1987年1月第1版

1987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606

统一书号：11093·210

定价：5.20元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黑龙江地区旧石器时代晚期文化及远古居民	11
第一节 人类起源和人种形成问题	12
一、人类起源和中国猿人	13
二、人种形成与大荔人	16
第二节 黑龙江地区旧石器时代晚期文化	22
一、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和遗物点	22
二、黑龙江地区和东北旧石器时代文化的关系	31
三、黑龙江地区旧石器时代晚期文化在 在北亚文化带的地位	33
第三节 黑龙江地区旧石器时代晚期居民	37
第二章 中石器时代的札赉诺尔人	42
第一节 札赉诺尔人化石及其遗物发现概况	42
第二节 札赉诺尔人及其文化	44
一、札赉诺尔人属蒙古人种	44
二、层位与断代	45
三、札赉诺尔文化特征	46
四、札赉诺尔文化趋向	48
第三节 哈尔滨周围的中石器遗物点	49
第三章 黑龙江地区的三大族系	52
——新石器时代的三种原始文化类型	52
第一节 黑龙江地区的三大族系及其源流	53
第二节 “通古斯”与通古斯的起源	58

一、“通古斯”一词的始见记载及其原意	58
二、“通古斯”名称在学术上的应用	60
三、“通古斯”的起源	65
第三节 黑龙江地区新石器时代的三种文化类型	75
一、西部的铜钵好赿文化类型	75
二、中部的昂昂溪文化类型	76
三、东部的新开流文化类型	80
第四章 商、周时期的黑龙江各族	
——青铜文化时代	84
第一节 东 胡	84
第二节 涉 貂	89
第三节 肃 慎	98
第四节 考古和文献相结合的黑龙江三大族系之探索	110
第五节 “楷矢石罍”新论	115
一、肃慎族以“楷矢石罍”向中原王朝进贡历一千数 百年之久	115
二、“楷矢石罍”是肃慎族社会生产力发展一定阶段 的标志	116
三、“石罍”和“楷矢”到底是什么?	119
第五章 秦、汉时期的黑龙江各族	
——早期铁器时代	123
第一节 鲜 卑	123
一、鲜卑学概略	124
二、东胡、山戎和鲜卑的渊源关系	125
三、“鲜卑”释义及考古学上的“鲜卑部落带”	128
四、北部鲜卑和东部鲜卑同源	134
五、拓跋鲜卑	137
六、拓跋鲜卑的文化遗存和社会	140
七、早期鲜卑的物质文化特征	143

八、鲜卑文化之再发现	145
九、鲜卑词语举例	147
附录一 鲜卑石室太平真君四年(443年)刻石祝文	148
第二节 橐离——北夫余	150
一、夫余立国的传说	151
二、橐离、北夫余和豆莫娄	154
三、夫余的地理位置和王城	158
四、橐离和掩淲水的地望	160
五、橐离文化之比定	161
六、夫余民族国家之出现	168
附录一 高句丽好太王碑	172
附录二 高丽大兄冉牟墓志	176
第三节 挹娄	177
一、挹娄的地理位置	178
二、挹娄物质文化之发现	179
三、挹娄社会和习俗	184
四、挹娄与夫余、沃沮的关系	185
第四节 北沃沮	186
一、沃沮和北沃沮的地理位置	187
二、北沃沮文化	188
三、北沃沮的社会、风俗和民族关系	190
第五节 《山海经》记载中的黑龙江诸族	191
第六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黑龙江各族	
——民族急速融合时期	194
第一节 室韦	194
第二节 豆莫娄与乌洛侯	198
一、豆莫娄	198
二、乌洛侯	201
第三节 肃慎——勿吉	204

第四节	黑龙江古代民族源流之诸家论说	212
第七章	隋、唐、渤海时期的黑龙江各族	
——	中央集权下的民族政区的普遍出现	217
第一节	室韦	217
一、	隋代室韦五部的分布	217
二、	隋代室韦社会及生活状况	218
三、	室韦都督府的设立	219
四、	唐代室韦的部别及其分布	220
五、	室韦诸部的西迁和南迁	222
六、	唐代室韦社会及生活状况	225
七、	室韦语言与室韦民族综合体	226
第二节	靺鞨	228
一、	靺鞨族及其诸部的分布范围	228
二、	隋及唐初靺鞨诸部分布区域的考证与比定	231
三、	隋、唐之际靺鞨诸部的社会状况	234
四、	黑龙江流域的靺鞨遗存	236
五、	靺鞨物质文化的基本特征	240
六、	靺鞨族与室韦族在物质文化上的部分同一性	244
第三节	粟末靺鞨与渤海国	247
一、	从粟末靺鞨到震国与渤海国	247
二、	渤海境内的民族构成与社会发展的不平衡性	249
三、	渤海的物产、贸易和交通路线	253
四、	崔忻、张建章出使渤海	257
五、	渤海的官制、兵制和都城制度	260
六、	中原文化与“海东文化”	262
七、	渤海京、府、州、县建置总述	266
附录一	唐鸿胪卿崔忻《井闾题记》刻石	271
附录二	唐代渤海贞惠公主墓志	271
附录三	唐幽州卢龙节度押奚契丹两蕃副使张建章墓志	272

附录四	唐代渤海贞孝公主墓志	274
第四节	东丹国与渤海遗民的南迁	276
第五节	历史上渤海族的形成与归向	279
第六节	新中国时期渤海民族史迹的发现与求索	292
一、	渤海民族史迹的重要发现	292
二、	渤海民族史迹研究的进展	299

第八章 辽、宋、金、元时期的黑龙江各族

——封建制政权的鼎立和交替

第一节	契丹(辽)	309
一、	契丹族源流	310
二、	耶律阿保机兴起与契丹政权建立	315
三、	契丹统治区封建制因素的增长	315
四、	契丹统治区的多种经济和社会成分	316
五、	汉族文化对契丹地区的影响及汉人北徙	317
第二节	契丹周边诸族室韦、羽厥、乌古、 迪烈、阻卜、乌惹等	318

附录一	辽羽厥里节度使耶律延宁墓志	326
------------	---------------------	-----

附录二	辽大安七年刻石	327
------------	---------------	-----

第三节	辽代女真族的分布	328
------------	----------------	-----

第四节	辽代生女真的社会生活状况	334
------------	--------------------	-----

第五节	辽代五国部女真人及其物质文化特征	339
------------	------------------------	-----

一、	辽代的生女真五国部	339
----	-----------------	-----

二、	五国部生女真的物质文化特征	342
----	---------------------	-----

三、	绥滨中兴、永生、奥里米古墓群断代质疑	350
----	--------------------------	-----

第六节	女真族建国及金朝“内地”的民族史迹	353
------------	-------------------------	-----

一、	女真与生女真源流	353
----	----------------	-----

二、	完颜部生女真发展诸阶段及其“英雄”时代图景	355
----	-----------------------------	-----

三、	从军事民主制时期到早期奴隶制政权的建立	361
----	---------------------------	-----

四、	“猛安谋克”的性质与金朝“内地”封建制因素的增长	370
----	--------------------------------	-----

五、汉人北迁与女真“内地”经济的长足发展	373
六、政治制度的封建化改革	379
七、女真文化与汉文化的合流	380
八、金朝在“内地”的建置与民族史迹	385
九、蒲鲜万奴与东真国	392
附录一 大金得胜陀颂碑	393
附录二 金源郡壮义王完颜娄室神道碑	396
附录三 金源郡贞宪王完颜希尹神道碑	403
附录四 宝严大师塔铭志	408
附录五 道士曹道清碑	409
第七节 蒙古源流与蒙古汗国	410
一、蒙古源流综论	410
二、从蒙古族的形成到蒙古汗国	419
三、黑龙江地区的元朝史迹	423
附录一 元管军上百户张成墓碑(节录)	429
附录二 鲁国公札刺儿公神道碑(节录)	430
第九章 明、清时期的黑龙江各族	
——统一多民族国家进一步	
形成与巩固时期	432
第一节 蒙古族	433
第二节 达斡尔族	439
附录一 一等阿思哈哈番巴尔达奇碑文	451
第三节 锡伯族与柯尔克孜族	452
附录一 《太平寺碑记》译文	456
第四节 女真——满族	457
第五节 鄂温克和鄂伦春族	466
附录一 鄂伦春族氏族表	474
第六节 赫哲、费雅喀族和库页人	475
第七节 汉族定居黑龙江流域的高潮	487

附录一	吉林市阿什哈达摩崖	492
附录二	永宁寺记碑	492
附录三	重建永宁寺记碑	495
第八节	清初黑龙江各族人民的抗俄斗争	496
第九节	清朝前期黑龙江各族对土地的开发垦殖	498
第十节	从种族、语族、民族的相互关系看黑龙江各民族 的归属	501
附录一	西伯利亚土著民族、语族参考表	508
余 论		511
史事编年		518
参考文献目录		541

绪 论

作为地区性民族史之一的黑龙江古代民族史，对于中国民族史的整体来说，至少有四重意义。第一，黑龙江地区的古代民族在中国历史上是较早臣服于中原王朝的。文献记载，肃慎族向传说时代的虞舜和奴隶制的周王朝进贡，不晚于山戎、东胡等东北的古代民族。而且，这里的大多数古代民族都是主动自愿地向中原王朝臣服、进贡，而不是中原王朝对他们发动征战之后被迫臣服的。这主要是本区古代民族同华夏民族、中原王朝在经济、文化上的源远流长的紧密联系和频繁交往的结果，而不是民族压迫的产物。其臣服形式有两种：一是朝贡关系，进贡方物，并照例得到中原王朝回赐，一是接受册封，使臣往还，或由中原王朝设治并派遣地方官吏直接管辖。这对黑龙江地区各民族成为统一多民族国家的重要成员无疑具有决定的意义，而且也是本区成为中国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的基本因素之一。第二，黑龙江地区的现代民族，包括汉、满、蒙、达斡尔、赫哲、鄂伦春、鄂温克、锡伯等民族，大多都由本地区古代民族发展而来。今天的民族状况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这些民族以及他们的祖先，作为中华民族的重要成员，从遥远的古代起就劳动、生息、繁衍在这块美丽富饶的土地上，为开发和经营黑龙江地方，奠定祖国东北疆域，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发挥过重要的历史作用。他们和他们的先人是黑龙江地区历史的主人。第三，黑龙江地区古代民族史是中

国历史的有机组成部分。在历史上，曾有鲜卑、契丹、女真、蒙古、满族等先后于进入国家阶段后入处中原。这些民族起源于黑龙江地区或与本区古代民族存在渊源关系，入处中原后建立过北魏、辽、金、元、清等封建王朝，统辖过大半或整个中国，成为中国历史链条上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同时，这些民族，包括夫余、渤海族的大部分徙居中原或其他地区后，同汉族或其他族错落杂处，逐渐同汉族或其他族融合，或吸收别的民族于自身之中。最后一点，从历史发展的总体上看，本区古代民族同中原王朝始终保持着不曾间断的密切联系，这种联系的不同时期的内容与特点，标示着本区民族发展历史的阶段性。概括地说，全部因素的总和形成着并产生了一种巨大的力量，即黑龙江各族人民对于祖国，对于中华民族整体的向心力和凝聚力。总之，黑龙江地区古代民族为中华民族的形成，为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巩固和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

二

一部地区性的民族史，无疑应具有明显的地方特点。然而，这些民族同周围民族，主要是同中原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密切联系；中原王朝在黑龙江地区的设治，以册封或委派官吏，设立行政机构以管辖当地民族人等，使本区民族发展史同中原王朝更迭兴衰，息息相关，实际上并不存在离开中原王朝的阶段性系列。从中国历史整体的角度来考察本区古代民族史，就必须并只能以中原王朝的纪年来构成本书的时间序列和逻辑体系。

不言而喻，一部地区性的民族史，必须揭示本地区民族发展史的特点及其特殊规律性。但是，这些特殊规律性应当从属于民族问题的普遍性的理论原则，即民族学与民族理论的共性。本书

的编著将努力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民族问题的理论为指导，来研究和解决黑龙江地区古代民族史诸问题。

民族，是历史上形成的、相对稳定的、以各自的特征相区别的人们共同体。民族属于历史的范畴，不是从人类历史开始就有民族的，也不会随着历史的发展而永远延续下去。相反，它是人类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出现并随着历史的发展而演变，到一定的历史阶段又将必然消亡的。

在民族形成以前，人类已经历了几百万年的历史，度过了漫长的岁月。研究和探讨民族起源问题，将不能离开人类的早期历史，如人类起源、人种形成等问题。一些民族史研究者，往往抛开这些问题来研究民族起源，认为古人类学和人种学等与民族学无关，把它们视为不相关的不同学科，即前者属于自然科学范畴，后者属于社会科学范畴。其实不然，人类学、人种学和民族学之间固属门类有别，但很难说有什么不可逾越的鸿沟。没有人类，当然不会有民族。种族类型则是形成民族的基础。种族类型不构成民族的基本特征。但同一个民族一般地说具有相同的体质特征，如果体质特征出现了差别，就说明其来源于不同的种族。而不同的民族如果有相同或近似的体质特征，则说明它们有着共同的或相近的种族来源。那种把人的体质特点当作民族特征来看待固属不妥，但把人类学、人种学同民族学分隔开来的看法也不见得适当。研究民族起源，虽然不要求我们精通人类学和人种学，但难以抛开它们去解决问题。人类历史已经历了几百万年，而民族形成的历史不过万年，在人类历史上只是短暂的一瞬，其形成的历史虽短，却也不是朝夕之功。它的共同地域、共同语言、共同经济生活和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状态及风俗习惯等特征的形成，必然地同该地区民族形成以前的历史状况有着不可分割的内在联系。民族正是往昔漫长岁月中各种历史因素累积的总和。民族形成以

前的人类历史是民族起源或民族形成的基础。研究黑龙江地区的民族起源，要充分考虑民族迁徙和文化联系等因素，但首先要考察本地区民族形成以前的历史状况，即考察本区土著民族是在什么基础上形成的。抛开这一点去研究民族起源，等于舍本逐末，常常会迷失方向，犹如堕入五里雾中而不得要领。所以，民族史学者不能忘记人类的初曙时期。

民族是人们共同体的形式之一。在民族形成以前，人类已经有了不同的共同体，即种族共同体和语族共同体。前者是从体质人类学的角度划分不同体质特征的人们共同体。后者是从语言学的角度来分辨不同语言的人们共同体。而民族，则是从民族学的角度来确定具有共同地域、共同语言、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的共同体。三者所属范畴不同，但均为不同形式的人们共同体，同归于人文科学范畴。由于人们共同体同时具有三方面的属性，因此，每一个人们共同体，都必然地既属于一定的民族，又属于一定的种族和语族，而后者包含着许多个民族。因此，民族是多种人们共同体的综合和统一。又由于种族和语族早于民族，故它们是研究民族起源的关键之一。人类历史的氏族、部落、部族社会发展诸阶段正是民族形成的过程，属于原始社会民族范畴，因此，也是人们共同体。它们除了民族共同体的四个基本特征外，还有一个共同血缘的特征。它们既是具有共同特征的人群，同时又是社会组织 and 结构，属于社会发展史的必要序列，而不仅仅是人们共同体。这种社会发展序列和民族共同体形成过程的重合现象，是民族形成时期特有的规律性的反映。原始社会民族，是民族发展史中最早的人们共同体，是民族各要素汇聚的关节点。

在人类历史上，民族这种共同体究竟最初是在什么时候形成的？从历史发展的链条上考察，人类社会的旧石器时代初期，社

会发展处于原始群居阶段，文化面貌因地域和种群而显现其差别。这主要反映出文化传统、发展阶段的差异并具有人种学上的意义。旧石器时代中期，大概是从原始群向氏族社会的过渡时期。随着旧石器时代早期向中期过渡即距今十万年前，人类体质从猿人向智人过渡，人类的原始群团逐次分化，一个族团由于人口的增多而分裂成几个族团，出现了更多的从母群内分化出来的人们群体。旧石器时代晚期，人类社会进入氏族社会阶段，人种和语系开始形成。氏族就是原始社会民族的萌芽。不要以为民族会经过突变而形成，它属于渐进性的发展变化系列，存在着萌芽和过渡的形态。人类社会的新石器时代，其考古学上的文化类型千差万别，原始的氏族部落经过分化、融合、统一而形成原始社会的民族，即是民族的氏族部落阶段。民族是由部落发展而形成的。这时，人类的种族类型集团也已形成，语族、语支、语群亦相应出现。总括言之，旧石器时代晚期是民族形成的萌芽时期，出现了形成中的民族，而新石器时代的不同文化类型则标志着民族的确然形成。马克思、恩格斯认为，诸如语言、地域和生活方式的共同性，在原始时代都已初步形成。这就是最初形成的民族雏型，当然是较为不巩固，存在着流动性、开放性，是发展变化中的事物。这已经为国外的和国内的民族学和人类学的调查所确认，而且也为考古学的研究所反复证明。考古学是怎样证明民族的萌芽和民族的存在呢？从人类体质进行考察只能是一种参考，因为它不是民族共同体的基本特征。从社会制度或结构方面考察，主要证明社会发展阶段。从语言学上考察，在远古时代没有任何资料可寻。唯赖美术考古，才有端倪可察。从旧石器时代晚期墓葬可以看出那时人们崇尚的颜色和葬制、葬式，装饰品则能反映远古人群的意趣情操，以及对美的欣赏；从岩画上，不仅可以看到当时人们的绘画艺术，而且可以观察他们的物质生活的一斑。总之，是从

艺术的萌芽状态或原始艺术以及原始宗教中，去了解远古人们共同体的共同心理特征。及至新石器时代，考古文化类型的区别，其艺术特色也是区分族属特征的重要依据。如制陶工艺以及陶器的类型、质地、器形、纹饰、制法等，往往既是区分考古文化类型，又是确定其可能族属的重要依据。

由部落发展成为民族，这是民族形成的普遍规律。马克思说：“部落联盟是与民族最近似的东西”。恩格斯也说，这是“形成民族的第一步”。但由若干部落组成的部落群直接发展成为民族的情形也是存在的。在黑龙江地区古代民族史中，这两种形成民族的情况都是存在的。民族形成以后，有一个发展、演变、相互融合的问题。原有的民族不断消失，新的民族不断产生。主要是大量发展水平较低的民族自愿地接受了文明较高的民族的文化，而失去自己的民族特性变成了另一个民族。在黑龙江地区的民族发展史中，多数属于这种情况。当然也存在较弱小的民族被较强大的民族融合的现象。原始社会民族，包括氏族、部落、部族，恩格斯称之为“Völker”（德文）。奴隶社会、封建社会时期，即进入国家阶段以后，则是古代民族。这时共同血缘关系的特征早已消失，它的形成是同集权制国家的形成过程相一致的。到近代资本主义发展并完成统一的经济联系，于是出现了近代民族。处在阶级社会中的民族，恩格斯称之为“Nationen”。在《共产党宣言》里称前者为“农民民族”，后者为“资产阶级民族”。现代民族分为两种类型，一类是现代资本主义制度下的民族，另一类则是现代社会主义条件下形成的崭新民族形态。黑龙江地区古代民族史，实际上主要研究和阐述本区民族的萌芽（氏族部落）、原始民族（部落群、部族）和古代民族（奴隶社会民族、封建社会民族）的民族形态的历史演变。其后的近、现代民族则不属于本书的论及范围。

三

关于民族及其发展诸阶段的理解,进而在词汇用语的使用上,自五十年代以来在我国学术界极不统一,目前亦然,但现已呈现了渐趋统一的趋势。作者认为民族共同体不能脱离人类社会而存在,因而它的诸发展阶段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而呈现其阶段性。所以运用社会发展阶段区分处于各个不同发展阶段中的民族共同体是唯一科学的方法。民族,这一人们共同体自出现以来经历了如下的阶段,即原始社会民族(部落群、部族)、古代民族(奴隶社会民族、封建社会民族)、近代民族(资本主义社会民族)、现代民族(现代资本主义民族、社会主义民族)。从汉语语源、语义来看部族应较民族为古老。根据文献记载,在中国历史上尽管出现了民族这一人们共同体,但没有用“族”字去称呼的情况一直延续到汉代。“民”和“族”字的出现很早,但没有组成“民族”一词,也没有作为民族共同体的涵义。彼时无“族”一词去识别民族,而只是直呼其名。如肃慎、东胡、涉貊,没有“族”的称谓。但有称“民”或“国”的,如肃慎民、白民等。至魏晋南北朝时,以“国”称族,如乌洛侯国、寇漫汗国等。“国”就是族。亦有以国示“部”的。还有以“人”称族的,如以后的赫哲人、鄂伦春人等。对于部族一词,《辽史·营卫志》解释谓“部落曰部,氏族曰族。契丹故俗,分地而居,合族而处”。主要指的是原始社会时期,若用其表示进入国家以后的民族,如对秦汉以降的汉族,其与部落已毫无关系,岂得谓“部族”?“民族”一词虽至二十世纪初方始传入我国,但所表述的较为全面久远,已成为现代汉语及民族学用语中最为惯用的词汇之一,如民族理论、民族政策、民族学、民族志等。只要在“民族”一词之上冠以准确、科学的定语限制词,便可

做到既能正确表示诸阶段，又能达到相互区分的目的。如原始社会民族、古代民族之类。现代俄语中表述不同发展阶段的族的词依次为 Род(汉译为氏族，下同)，Племя(部落、部族)，Народность(部族、民族)，Нация(民族)。现代英语中分别为 Clan(氏族)，Tribe(部落)，Narodnost(部族)，Nation(民族)。斯大林在《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一书中的 Нация 一词，指的是资本主义民族，而 Народность 则是指前资本主义的民族。目前，按现代汉语习惯把这二个词分别译作“民族”和“部族”是很不确切的，难以完整准确地表示其涵义。翻译选词的局限成为后来用词歧异的原因之一，但也因之推动了对民族史诸阶段及其正名的研究。最早指出这一点的该是我国著名史学家范文澜同志。著名民族学家牙含章、林耀华等同志的努力，则澄清了翻译上的混淆。总之，作者主张用“民族”一词去表述具有共同特征的人们共同体，用在“民族”前附加定冠词的办法去表述民族的诸阶段。此乃对民族一词最为广义的用法。本书书名及书中用语中的民族一词盖出自这种理解和主张。书名用“古代民族”的提法是为了简便，其实际内容则包括了民族的萌芽和过渡阶段、原始社会民族(部落群、部族)阶段和古代民族(奴隶社会民族、封建社会民族)阶段。这里只是按中国历史分期凡 1840 年以前统称古代罢了。

四

民族既经久远的历史而形成，故其存在也是相当稳定的，短者百数十年，长者几千年，其演变过程是极其复杂的。在其稳定阶段重在阐述该族在历史上的活动地域、经济文化类型、社会发展阶段、语言族系、风俗习惯，以及同中原民族、周围邻族的关系。在其演变时期，主要阐明其源流、变迁、融合及归向。本书